

证券代码：832278

证券简称：鹿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3-073

##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合作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宇新狮城（厦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新狮城”）、安徽省智能家电家居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滁州市同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宇新狮鹿（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滁州狮城鹿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为宇新狮城，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

合伙企业主要投资于智能家电（居）产业链相关行业，包括不限于智能家电、智能家居以及智慧家庭相关上下游，以及智能语音及视觉识别等 AI 技术、物联网及云计算服务、智能家居芯片及传感器等元器件、通讯模块及智能控制器等中间体、全屋智能服务等产业链及智能家电、智能家庭安防、智能家庭娱乐、智能连接控制、智能光感、智能家庭能源管理等产品。

#### （二）是否使用募集资金

本次投资不使用募集资金。

#### （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3、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七条规定“上市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予以认定，其中营业收入指标执行下列标准：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超过五千万元人民币”。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金额 4,500 万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 年）经审计总资产的 9.33%，占净资产的 11.56%，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四）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五）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议案》，该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司发生的交易（除提供担保、提供财务资助外）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

（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

（四）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超过 750 万元；

（五）交易标的（如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超过 750 万元。”

公司参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金额为 4,500 万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1.56%，且不超过 5,000 万元，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主要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 （一） 主要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 1、 合伙企业

名称：安徽省智能家电家居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0MA8QA2BG6R

合伙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安徽创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00,000 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路 77 号

成立日期：2023 年 4 月 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名称：宇新狮鹿（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1MACK67682L

合伙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宇声狮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5,000,000 元

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湾路 492 号 2205 单元 B16

成立日期：2023 年 5 月 1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宇新狮城（厦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280PB7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燕妮

控股股东：宇狮（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洪伟华

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7 日

注册资本：30,000,000 元

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7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D 栋 8 层 03 单元 C 之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名称：滁州市同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0MA2N1U404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明程

控股股东：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1 日

注册资本：500,000,000 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路 77 号

经营范围：投资信息咨询；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及资产管理；受托资产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名称：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505981158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定郊

控股股东：梁定郊

实际控制人：梁定郊

成立日期：2010 年 2 月 10 日

注册资本：423,230,000 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之四 401 室自编之 01 房

经营范围：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文艺创作；软件销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体育经纪人服务；体育中介代理服

务;体育竞赛组织;个人商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专业设计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汽车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家具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人造板制造;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医疗设备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营业性演出;演出经纪;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美容服务;医疗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 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 (一) 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 滁州狮城鹿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基金规模: 人民币 30,000 万元

3、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4、基金管理人: 宇新狮城(厦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执行事务合伙人: 宇新狮城(厦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存续期间: 合伙企业工商登记的经营期限为 9 年, 自合伙企业营业执照载明的成立日起计算。作为基金的存续期限为 7 年(“基金存续期”), 自各有限合伙人完成不低于 100 万元的首轮实缴且合伙企业首期实缴出资到达基金托管账户之日(“基金成立日”)起计算。基金成立日起 4 年为投资期; 投资期届满次日起 3 年为退出期。基金存续期满可申请延长 2 次, 每次 1 年, 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 7、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明细: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宇新狮城(厦门)私募基金管理	普通合伙人	300	1%

	有限公司			
2	安徽省智能家电家居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500	25%
3	滁州市同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00	25%
4	宇新狮鹿（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8,200	27.33%
5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500	15%
6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6.67%
合计			30,000	100%

## （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管理及决策机制：滁州狮城鹿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采用有限合伙制形式，拟由宇新狮城（厦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合伙企业的日常运营及投资管理。

2、管理费：管理费以年度为单位，自基金成立日起算，不满一年的以实际天数除以 365 天计算。

（1）投资期内，管理费=合伙企业实缴出资额×【2】%/年。期间实缴出资额发生变化的，分段计算后加总。

（2）退出期内，管理费=合伙企业尚未收回的投资本金×【1】%/年。期间尚未收回的投资本金发生变化的，分段计算后加总。

（3）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

### 3、业绩报酬及利润分配安排

（1）投资收入原则上按现金形式进行分配。

（2）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分配原则及合伙协议相关约定拟定。

（3）在支付投资收入应付未付费用后，投资收入按照“先分配本金，后分配收益”的原则。投资收入年化收益率超过 8%的部分，基金管理人按照 20%收取业绩分成，剩余部分按实际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 （三）投资基金的投资模式

#### 1、投资方向

合伙企业主要投资于智能家电（居）产业链相关行业，包括不限于智能家电、智能家居以及智慧家庭相关上下游，以及智能语音及视觉识别等 AI 技术、物联网及云计算服务、智能家居芯片及传感器等元器件、通讯模块及智能控制器等中间体、全屋智能服务等产业链及智能家电、智能家庭安防、智能家庭娱乐、智能连接控制、智能光感、智能家庭能源管理等产品。

投资智能家电（居）产业链相关行业金额不低于基金投资额的 70%。

#### 2、投资限制

- （1）不得从事担保、抵押、委托贷款等业务。
- （2）不得投资二级市场股票、期货、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评级 AAA 以下的企业债、债券、信托产品、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保险计划及其他金融衍生品。
- （3）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赞助、捐赠（经批准的公益性捐赠除外）。
- （4）不得吸收或变相吸收存款，或向第三方提供贷款、资金拆借。
- （5）不得进行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对外投资。
- （6）不得发行信托或集合理财产品募集资金。
- （7）不得投资产能严重过剩领域的新增产能项目；
- （8）不得投资严重失信企业、僵尸企业；
- （9）不得投资国家禁止或者限制投资的项目，以及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政策、土地管理政策的项目。
- （10）不得开展借（存）贷、担保、明股实债等非私募基金投资活动。
- （11）不得投资保理资产、融资租赁资产、典当资产等类信贷资产、股权或其收（受）益权。
- （12）不得投资金融资产交易中心发行的产品。
- （13）不得投资首发企业股票。
- （14）不得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活动。

3、投资期限：基金存续期为 7 年，其中前 4 年为投资期。投资期届满次日起 3 年为退出期。投资期满后，不得新增项目投资决策；投资期内已完成的项目投资决策，投资期满后 6 个月内可以支付投资款项，超出 6 个月的不得支付投资

款项。

4、盈利模式：通过投资优质项目，选择合适的时机和合理的价格退出项目，实现价值的兑现。

5、退出机制：按照《滁州狮城鹿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约定转让合伙财产份额和退伙。

#### 四、合作投资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33 号第七条，本次设立完成后公司作为滁州狮城鹿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普通合伙人宇新狮城(厦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拥有管理与执行合伙事务的权利。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因此公司不能够实际控制滁州狮城鹿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综上，本次合作投资的主体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产业投资布局与公司战略发展协同性高，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会产生积极的影响。本次投资是在保证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作出的投资决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合作投资的风险分析

1、本次参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尚未完成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存在未能通过注册登记或备案的风险，本事项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投资具有周期长、流动性低等特点，公司本次参与的基金投资回报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

3、本次投资相关的投资运作还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行业周期、市场环境、投资标的自身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无法达成投资目的、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甚至亏损等风险。公司将督促基金管理方面做好严格内控体系，建立《基金管理机制》、《项目投资管理机制》、《投后管理机制》、《项目退出管理机制》、《风险管理机制》、《财务管理机制》等相关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投资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滁州狮城鹿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8日